

Hu Ze

History. Legends and Narrators



胡则传

历史、传说与叙述者

陆敏珍 / 著

浙江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Hu Ze:

History, Legends and Narrators

胡则传：

历史、传说与叙述者

陆敏珍 / 著

▼ 浙江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胡则传:历史、传说与叙述者 / 陆敏珍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5. 11
ISBN 978-7-308-15050-7

I. ①胡… II. ①陆… III. ①胡则(963~1039)—
传记 IV. ①K827=4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02676 号

胡则传:历史、传说与叙述者

陆敏珍 著

责任编辑	陈佩钰(yukin_chen@zju.edu.cn)
封面设计	项梦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960mm 1/16
印 张	15.75
字 数	200 千
版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5050-7
定 价	3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b.tmall.com>

目 录

第一章 序言：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_1

一、胡则的人物类型 _3

二、历史文献中的胡侍郎 _22

三、民间供奉着的胡公大帝 _29

第二章 寻常与不寻常：老百姓的故事 _39

一、永康、永康人与胡氏家族 _39

二、胡母的梦 _45

三、从“胡厕”到“胡则” _50

四、陈氏夫人 _53

五、方岩读书与《别方岩》 _56

六、金榜题名与《及第诗》 _66

第三章 政绩：官员的人生与传奇 _72

一、督随军粮 _74

二、智去虎患 _81

三、提举矿坑铸钱监 _87

四、义救外商	_93
五、奏减官庄田值	_99
六、改革盐法	_108
第四章 仕宦浮沉:交游与结党	_115
一、“异端”龙昌期	_116
二、“鹤相”丁谓	_123
三、丁党之祸	_130
四、国士范仲淹	_136
第五章 造福家乡:故事与后续故事	_145
一、“奏免衢、婺身丁钱”	_146
二、归葬杭州	_156
三、方岩山的神人	_163
四、祠庙与敕额	_167
五、方岩胡公庙	_173
六、龙井墓祭	_179
七、寻墓、修墓与迁墓	_189
附录一:胡则年谱	_197
附录二:《胡公经》	_216
附录三:方岩签诗	_219
参考文献	_232
索引	_242
后记	_243

第一章 序言：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一个人死后成为地方神祇，从此福佑一地，这样的故事在中国并不鲜见。几千年来，人死后成为神，神又慢慢消逝，新的神祇再度出现，或者旧的神祇拥有更多时代所需要的神力。这些具有典型地域性的神祇分布在中国的各个角落与各个时间点上，他们能御大灾，能捍大患，是地方精神上的统管者，世俗是非的判决者。

我们这里要讲述的胡则就是这样一位由人至神的例子。他曾是宋代一名普通的官员，做过县尉、录事参军、知州、转运使，最后以兵部侍郎致仕，为正四品下（元丰改制后为从三品）。虽然胡则生前没有显赫的官位，但其死后却屡次被皇帝赐以爵号，初封侯，再封公，民间百姓则称他为“胡公大帝”，享尽人间的顶礼膜拜。

作为一名官员，胡则每至一地，“宽赋除苛”^{〔1〕}，“轻财尚施、不为私积”^{〔2〕}，“有惠政”^{〔3〕}，被人视为清官；但与此同时，亦有人指责其“肆纵无

〔1〕 张璪：《嘉靖温州府志》卷3《名宦》，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天一阁藏明代方志选刊第17册，1990年，第15页。

〔2〕 范仲淹：《范文正公集》卷12《兵部侍郎致仕胡公墓志铭》，四部丛刊初编本。

〔3〕 潜说友：《咸淳临安志》卷72《祠祀二》，北京：中华书局，宋元方志丛刊本，1990年，第4006页。

检”〔1〕、“性贪污”〔2〕、“无廉名”〔3〕、“少有清名”〔4〕。他与当时的名士、后来的宰相范仲淹颇有私交，两人之间互有诗文唱酬，他的长子与范仲淹还有“布素之游”〔5〕；但同样，胡则与声名不佳、被目为“五鬼”之一的“鹤相”丁谓相交甚深，由此被列为“丁谓之党”〔6〕，遭人诟斥。

作为一位庙食几乡的地方神，据说“其光灵无远弗被，能出云为风雨，农人咸以望岁者望于公”，他的神迹是如此灵验，因此“凡村墟里社必为祈报之所，故公之别庙布满郡境”。〔7〕别有意味的是，尽管人们赞誉他是“有求无不应，有祷无不答”〔8〕的胡公大帝，有时亦会办事不力，没能及时满足乡民的要求，这时，即便位尊如他，亦会受到人们的责罚。比如，当连日大旱乡民数度祈雨而他居然无视这些诉求时，在酷暑中，人们就会将他那赤面长须的庄严塑像从胡公庙中抬出，放置在露天的空地上，任其在烈日下暴晒，让他与乡民一起品尝酷暑难当的滋味。

无论是作为人还是作为神，他总是能激起人们（至少是我）的好奇心，探索胡则由人而神的历史过程，观察胡公大帝信仰的地域性；在每年农历八九月间规模宏大的胡公庙会的迎案队伍中，去思考胡公大帝究竟承载着怎样的民间信仰，表达着民众怎样的心性、习惯；在乡民香烛纸炮、磕头烧香、靠山宿梦、许

〔1〕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82，真宗大中祥符七年（1014）三月辛丑条，北京：中华书局，2000 年，第 1868 页。脱脱等：《宋史》卷 306《戚纶传》作“肆纵不检”，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第 10106 页。

〔2〕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109，仁宗天圣八年（1030）九月丙寅条，第 2544 页。《宋史》卷 297《鞠咏传》作“性贪巧”，第 9887 页。

〔3〕 《宋史》卷 299《胡则传》，第 9942 页。

〔4〕 周淙：《乾道临安志》卷 3《牧守》，北京：中华书局，宋元方志丛刊本，1990 年，第 3242 页。

〔5〕 《范文正公集》卷 12《兵部侍郎致仕胡公墓志铭》。

〔6〕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106，仁宗天圣六年（1028）四月丙戌条，第 2471 页；《宋史》卷 299《胡则传》，第 9942 页。

〔7〕 黄潜：《金华黄先生文集》卷 9《胡侍郎庙碑阴记》，四部丛刊初编本。

〔8〕 丁午：《龙井显应胡公墓录》引胡廷直：《赫灵庙记》，武林掌故丛编本；又见于汪孟鋐：《龙井见闻录》卷 9，武林掌故丛编本；嵇曾筠：《雍正浙江通志》卷 223《祠祀》，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愿还愿的行为背后，又反映着什么样的文化观念。^{〔1〕} 在这些问题的牵导下，胡则或者胡公大帝无疑是一个绝佳的研究对象，是适合细致分析的最好范本。但是，抛开这些设问，只是将这个人物抽取出来，看一位宋代的官员有着什么样的人生，反而成为一个难题。在下面的讨论中我将证明，胡则绝对不是一个适合用来写作传记的对象，这固然是因为关于他的生平资料极少、缺乏通观他的角度，还缘于这一人物本身：他不过是一名普通的官员，既不曾位极至尊、显赫一时，亦未有救世之功、名垂青史。事实上，他最闪光的时候并不在于他鲜活的人生，而在于他死后的世界，他是如此普通，但却能令后人念他千年。

一、胡则的人物类型

对于一个人物的认识，通常习惯用一个概括性的词汇来定义或定性，比如，这是一位思想家、政治家、文学家，或者更具体点，这是一位诗人、作家、画家、书法家等。给人物冠上不同的类型词有助于读者一开始就对该人物有个

〔1〕 一九九九年，我提交的硕士学位论文《从人到神：中国民间神祠个案研究——永康方岩“胡公大帝”神祠的历史考察》即是以胡则为研究对象（此文后拆成两篇，以《从宋人胡则的神化看民间地方神祇的确立》、《区域性神祇信仰的传承及其对地方的影响》为题在杂志上分别发表）。十五六年前，当我踏入永康方岩的胡公庙时，国内学界正掀起后来被归纳为“进村找庙”的热潮。不过，彼时我并没有意识到，对村庙的调查与研究正在形成其研究模式，我的初衷不过是试图通过调查，来回答一个历史中的真实人物如何成为地方神的问题。十五年前，当我坐在永康县县政府一间破旧的办公室，等待着前来访谈的当地人；在江南黄梅雨季，打着长伞、夹着一叠资料，还要腾出另一只手拿着笔记本，以便在采访方岩山下小商铺的店主做些记录时，从来就不敢将这些调查有意地命名为“口述史”。在随后的写作中，凡引用访谈资料，均小心翼翼地每一段资料后注明访谈者的姓名、职业、访谈地点、时间，这样做的目的并不是想展现个人处理田野调查资料的谨慎态度，而只是为了有意地将这些资料与历史文献相为区别。面对当时逐渐流行的社会学理论、方法，以及纷繁复杂的术语，其中的启发固然让人落笔时难免手痒，但也只是止步于此。当年没有借用理论也许是憾事，但今日再读旧作，有意回避理论抑或难以驾驭之反倒是今日的幸事。至少，重读旧作，它始终让我意识到中国的民间社会与民间信仰，远较层出不穷的理论与学说更为多样、复杂与鲜活。

概要的了解；对于写作者而言，以类型词作为叙述该人物的纲线，寻找与这一类型相匹配的人物共性，或深入浅出阐释之，或不厌其烦证明之。人物角色一旦分明，该人物也一定会活泼泼地呈现在读者面前，读者对他（她）的认识，在他（她）的故事中所产生的共鸣与情感也同样鲜明、清晰。

然而，很难找到一个词来概括胡则。这并不是说这一人物有多么复杂，因而难以定谥，相反，当我们力图以现有的人物类型模式来涵括胡则时，几乎每一种类型都是可取的，但与此同时，在每一种类型中，胡则均没有呈现出鲜明的特色，他可以是其中的一员，但辨识度不高。

例如，考虑到胡则于宋太宗端拱二年（989）进士及第后释褐为官，因此，将胡则称作文人、士大夫，应该不会引起异议。在行文走笔中，称文人胡则、士大夫胡则，想来没人会指责作者落笔时的不严谨，但如果在一章中将两者分列为两个不同的分析点，则很有可能，文人（literati）与士大夫（scholar-official）两个词汇内涵与外延之间的交融与重合之处会让人顿生疑惑。尽管如此，以下仍然希望以这两个词汇作为讨论的起点来梳理胡则的身份，这是因为，两个固有词汇的概念虽然夹杂不清，但将之作为分析的工具却是有效的。

文人胡则

在“以文章取士”的科举制度的导向下，在印刷术的技术改进与普及的进程中，宋代文人在知识生产与知识传播上产生了前所未有的热情。作为文人所青睐的载体，书籍成为士人讨论问题、公开观点、表达思想、建立知识体系的重要内容与方式。

宋代文人给人留下的一般印象要么是诗人、词人，要么是学问家，要么几者兼具。文人创作诗词在世上吟诵、流传，千古不绝；那些不以诗歌见长的人，则长于著书立说。写作的形式不拘一格，既有厚重的鸿篇纪传体史书，亦有轻巧的笔记小说等。一些大学问家还以日记的方式来写作。例如，司马光（1019—1086）曾有《温公日记》一卷，记录自己在熙宁元年（1068）正月至熙宁

三年(1070)十月期间的活动，“凡朝廷政事、臣僚差除及前后奏对、上所宣谕之语，以及闻见杂事皆记之”〔1〕。那些勤于思考、笔耕不辍者，留下的作品更是蔚为大观。例如苏轼(1037—1101)一生共留下大量杂记，另外还有一千七百多首诗、八百通私人书简供人阅读与欣赏。〔2〕

下面，让我们以与胡则有过交集的人群作为观察对象，排列并计算一下他们的作品及其数量，读者亦可从书名中略窥这些人的学问兴趣与学术专长所在。

在与胡则交好的人之中，丁谓(966—1037)年青时期即以其文学成就为人所重，王禹偁(954—1001)曾称赞他“其文类韩(愈)、柳(宗元)，其诗类杜甫”〔3〕，他的著述据《宋史·艺文志》的记载就有十四种一百八十九卷，分别为：《大中祥符奉祀记》五十卷、目两卷，《大中祥符迎奉圣像记》二十卷、目两卷，《景德会计录》六卷，《谈录》一卷，《田农敕》五卷，《降圣记》三十卷，《北苑茶录》三卷，《天香传》一卷，《丁谓集》八卷，《虎丘录》五十卷，《刀笔集》两卷，《青衿集》三卷，《知命集》一卷，《大中祥符祀汾阴祥瑞赞》五卷。〔4〕

曾经受过胡则恩遇的龙昌期(约971—1059)，其著述在《宋史·艺文志》中共载录两种十六卷，分别为：《天保正名论》八卷、《龙昌期集》八卷〔5〕；《直斋书录解題》载两种十一卷，分别为：《泣岐书》三卷、《天保正名论》八卷〔6〕。不过，这一数据显然只是冰山一角。据《续资治通鉴长编》记载，大约在龙昌期八十

〔1〕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卷7《传记类》，徐小蛮、顾美华点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211页。

〔2〕 林语堂：《苏东坡传》，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年，第28页。

〔3〕 王禹偁：《小畜集》卷18《荐丁谓与薛太保书》，四部丛刊初编本。

〔4〕 参见《宋史》卷203《艺文志二》、卷204《艺文志三》、卷205《艺文志四》、卷208《艺文志七》、卷209《艺文志八》，第5096、5105、5119、5139、5197、5206、5360、5395页。然而，据曾枣庄统计，在《宋史·艺文志》著录丁谓著述多达360卷。参见池泽滋子：《丁谓研究》曾枣庄绪言，成都：巴蜀书社，1998年，第3页。

〔5〕 参见《宋史》卷205《艺文志四》、卷208《艺文志七》，第5211、5364页。

〔6〕 参见《直斋书录解題》卷10《杂家类》，第309页；又见马端临：《文献通考》卷214《经籍考四十一》，北京：中华书局影印本，1986年，第1751页。

九岁时，他曾把自己百余卷著述进呈朝廷^{〔1〕}，此处虽不列具体书名，但卷数显然已超过了以上的统计。又据今人统计，龙昌期的著作共有二十三种、百余万言，分别为：《周易祥符注》十卷、《周易绝笔书》四卷、《尚书注》（无卷数）、《诗注》（无卷数）、《礼注》（无卷数）、《礼论》（无卷数）、《春秋正论》三卷、《春秋复道论》十五卷、《孝经注》（无卷数）、《论语注》（无卷数）、《政书》（无卷数）、《天保正名论》八卷、《泣岐书》三卷、《道德经注》（无卷数）、《阴符经注》两卷、《八卦图精义》（无卷数）、《河图》（无卷数）、《帝王心鉴》（无卷数）、《炤心宝鉴》（无卷数）、《入神绝笔书》（无卷数）、《三教圆通论》（无卷数）、《竹轩小集》（无卷数）、《龙昌期集》八卷。^{〔2〕}

至于范仲淹（989—1052）的著述，《宋史·艺文志》共载录五种四十九卷，分别为：《范仲淹集》二十卷、《别集》四卷、《尺牍》两卷、《奏议》十五卷、《丹阳编》八卷。^{〔3〕}不过，范仲淹的作品倒不在于数量，而在于其流传的广度，他的许多作品脍炙人口，“先天下人之忧而忧，后天下人之乐而乐”、“宁鸣而死，不默而生”等早已成为千古名句，供人吟诵、欣赏与深思。

曾与胡则交恶的戚纶（954—1021）少时便“以文行知名”，他的著作《理道评》十二篇，为钱若水、王禹偁等人“深所赏重”，因“文学纯谨”，戚纶还被命为秘阁校理，在馆阁时，其著述得到了皇帝的嘉赞。^{〔4〕}除此之外，戚纶曾修定《礼部韵略》五卷、《条式》（一卷），校正《云笈七籤》（一百二十四卷，一作一百二十卷）^{〔5〕}，参与修撰宋代大型类书《册府元龟》^{〔6〕}等。这些以文学为名的活动

〔1〕《续资治通鉴长编》卷190，仁宗嘉祐四年（1059）八月癸未条，第4586页。

〔2〕参见吴天暉：《龙昌期——被埋没了的“异端”学者》，宋史研究会编：《宋史研究论文集：1987》，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89年；此文后收于《吴天暉文史存稿》，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152—180页。另据许肇鼎统计，龙昌期的作品共有二十一种。参见氏著：《宋代蜀人著作存佚录》，成都：巴蜀书社，1986年，第435—436页。

〔3〕《宋史》卷208《艺文志七》，第5363页。

〔4〕《宋史》卷306《戚纶传》，第10104页。

〔5〕《直斋书录解题》卷3《小学类》、卷12《神仙类》，第91、348页；晁公武撰、孙猛校正：《郡斋读书志校证》卷16《神仙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752页。

〔6〕《郡斋读书志校证》卷14《类书类》，第662页。

毫无疑问均是臧纶学行弘旷、造诣深厚的体现。

晚于胡则出生的同乡陈亮(1143—1194)特别擅长写文章，有人称其“下笔数千言立就”。^{〔1〕}《宋史·艺文志》载录其著作三种六十七卷，分别为《通鉴纲目》二十三卷、《陈亮集》四十卷、《外集·词》四卷。^{〔2〕}给他撰墓志铭的叶适称赞陈亮的文字“芒彩烂然，透出纸外，学士争诵惟恐后”^{〔3〕}。此言虽有过誉之嫌，但亦可略窥其撰述的魅力。

不过，与这些朋友、熟人、同乡以及官场中的竞争对手相比，胡则却鲜有文字存世。范仲淹为胡则所撰的墓志铭与《宋史·胡则传》中均没有关于其著述的记叙；在宋人所编撰的几大书录，例如晁公武(约1104—约1183)《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约1186—约1262)《直斋书录解題》之中，亦没有任何与胡则相关的著述信息。大略胡则生前或死后很长时间内，并没有任何单独的作品刊刻行世。可查考的胡则文字主要散见于他人的文集与志书之中。其中，元代吴师道(1283—1344)《敬乡录》中收有胡则《别方岩诗并序》、《及第》、《题紫霄观》等三首诗^{〔4〕}；明代《正德永康县志》中收《奏免衢婺身丁钱》一首^{〔5〕}；清代厉鹗(1692—1752)《宋诗纪事》中收《别方岩诗并序》一首^{〔6〕}。除此之外，据清人所记，《灵隐寺志》中收有胡则在天圣七年(1029)七月所作的《月中桂子》一诗，该诗曾刻于寺中石壁之上。^{〔7〕}

现存《胡正惠公遗集》为胡则后人努力收集付梓而成。清嘉庆二十年(1815)遗集付印时，有永康县教谕王登堦(生卒年不详)题序。据是序讲：遗

〔1〕《宋史》卷436《陈亮传》，第12929页。

〔2〕《宋史》卷203《艺文志二》、卷208《艺文志七》，第5100、5378页。

〔3〕叶适：《叶适集·水心文集》卷24《陈同甫王道甫墓志铭》，刘公纯、王孝鱼、李哲夫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10年，第48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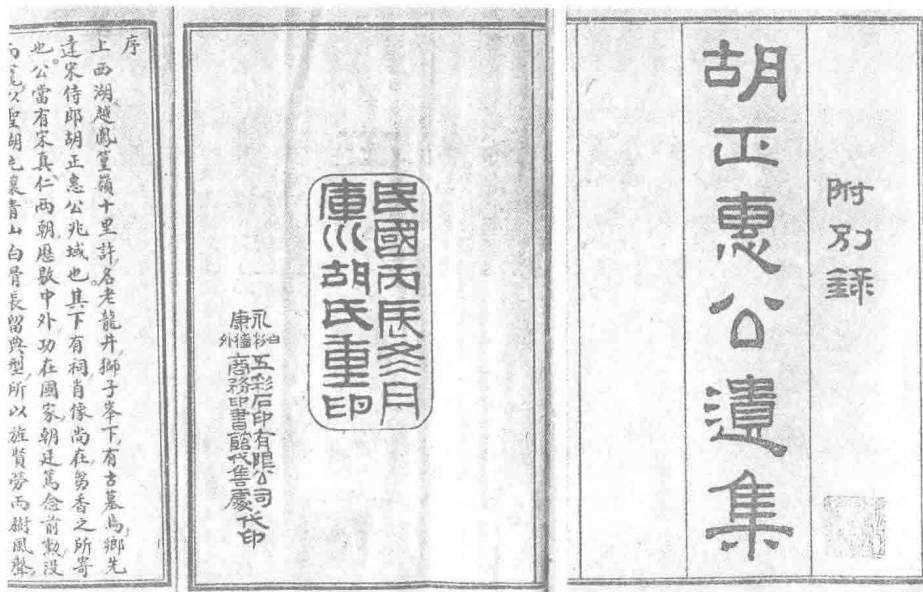
〔4〕吴师道：《敬乡录》卷2，适园丛书本。

〔5〕吴宣济、胡楷、陈泗：《正德永康县志》卷8《遗文内纪》，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天一阁藏明代方志选刊续编第30册，1990年，第745页。

〔6〕厉鹗：《宋诗纪事》卷4，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第100—101页。

〔7〕倪涛：《六艺之一录》卷110《石刻文字八十六·西湖志碑碣》，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集中除了收有胡则《重修法轮院记》及奏表以及诗作之外，又将范仲淹、王銍（生卒年不详）、温良玉（生卒年不详）等人与胡则赠答诗作及祭文、祝文、墓志铭、传志等附于集后。一九一六年，胡则后裔再次纂录其遗稿并付刊印，时任浙江省全省督军兼省长吕公望（1879—1954）为之作序。该集分为两卷，卷一共收录胡则诗九首，文三篇；卷二为别录，除了收录范仲淹《贺胡侍郎致仕表》以及他为胡则及其夫人所撰的两篇墓志铭之外，尚有历代文人所撰的庙记、祝文、祭文、墓文、墓引等共十三篇，辑录传志十二条，除此之外，还有各类答诗、赠诗、墓祭诗共十五首。^{〔1〕}从卷一与卷二的篇幅上看，该书虽以《胡正惠公集》命名，但究竟有些勉强。



《胡正惠公遗集》书影

由于存世作品过少，要通过阅读诗文、通过其中的语言去感受并判断胡则情感的历程、思想的变化，几无可能。此外，胡则的诗文并没有像宋代其他文

〔1〕 胡则：《胡正惠公遗集》，民国五年（1916）库川胡氏重印本。

人，例如苏轼那样“字字珠玑”，为相当多人所熟悉与吟诵；他的文章也没有像宋代其他文人那样“篇篇锦绣”，构建出恢宏的理论体系。更何况，现存《胡正惠公遗集》三篇文章中的两篇——《奏乞余杭州学名额表》以及他向朝廷请求致仕时的《致仕谢表》均是范仲淹代笔；又据人考订，胡则所传九首诗中的两首亦为他人代作。如此一来，胡则总共存世的作品实际上仅为一文七诗。^{〔1〕}

值得一提的是，为《胡正惠公遗集》作序的王登堦与吕公望显然都已注意到胡则存世作品少的问题。王登堦讲：“夫以公赫赫明威，炳若日星，蒙休者且亿万姓，庙享者且亿万年，区区诗文又奚足为公重。”然而为什么还要刊刻胡则诗文集呢？王登堦解释说，因为古之人有“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将胡则遗集悉付之梓，三不朽在胡则身上便兼有了，如此，“是固生英死灵者之所无，而可为世所钦宝者也”^{〔2〕}。后来的吕公望在为《胡正惠公遗集》作序时，表达了相似的说法。序中，吕公望说：“公之文气度闲逸质而且华藹。”此话与其说是对胡则文章的赞誉，不如说是吕公望将文章拟作胡则的个人形象，想象其气度之闲逸与容止之华藹。接着，吕公望又说：

公之事业绩著，节钺泽及黎元，所以馨香奕禩者，史册载之，口碑载之，区区毛锥小数，特其余事。然刻卷稿、记已事、传文章，实以保古迹也……公之文章当与公之祠墓峙湖山而并寿矣。故就平日之所向往者连类书之，且以见古人之称为不朽者，固未尝不三者兼之也。^{〔3〕}

在后人看来，刊刻胡则遗集只是作为其“三不朽”的证据，在这一目标的启示之下，对其文章数量过少、不足以汇为一册之类的质疑显然就无关紧要了。

〔1〕 胡宗懋：《胡正惠公年谱》，民国二十一年（1932）梦选楼刊本。

〔2〕 《胡正惠公遗集》王登堦“序”。

〔3〕 《胡正惠公遗集》吕公望“序”。

不仅存世文集不多，附着于胡则个人身上的文人故事也十分罕见。

宋代的人文，风流才子也好，敦厚君子也好，鲜明的个性、多彩的人生，或多或少总留下一些故事，被后人铭记与品味。比如胡则的好友丁谓不仅文采出众，而且多有急智。丁谓任参知政事时，真宗皇帝曾问他：唐代酒价几何？丁谓答以“每升三十”，皇帝问何以知之，丁谓引杜甫“速来相就饮一斗，恰有三百青铜钱”一诗相答，颇讨真宗皇帝的喜欢。^{〔1〕} 有关范仲淹的故事就更多了。据陆游《老学庵笔记》载：范仲淹喜欢弹琴，但平日只弹《履霜》，时人谓之“范履霜”。^{〔2〕} 范仲淹年轻时在长白山僧舍苦读，“日惟煮粟米二升，作粥一器，经宿遂凝，以刀为四块，早晚取二块，断薑十数茎，醋汁半盂，入少盐，暖而嚼之，如此者三年”^{〔3〕}，成语“画粥断齑”即据此而来。胡则的同乡陈亮年轻时参加科举考试，均未中，后诣阙上书，孝宗皇帝读他的奏书，“赫然震动，欲榜朝堂以励君臣”，并力图“召令上殿，将擢用之”，大臣曾觐得知此事后，有意拉拢陈亮，“亮耻之，逾垣而逃”。^{〔4〕} 附着于文人身上的这些故事一般着墨不多，但意味隽永，经由人转引、传播，影响很大。

但胡则的生活态度严肃，端得是不见一丝文人的风流情愫，他的日常生活平常如斯，难以成为别人窃窃私语的话柄。现存文献中关于胡则的记载，除了政事，几无其他的议论，政事中，又多掺杂人身攻击、人事纷争。

大中祥符七年(1014)，时任江南制置发运使的胡则曾被人指责为“肆纵无检”，并与当时的杭州知州戚纶交恶，后戚纶被徙知扬州，再徙徐州。是否“肆纵无检”，因没有相关的事迹佐证，仅有此议论，实难以曲直。但戚纶之贬官，据李焘的记载，事因颇多。其中既有因戚纶在解决江潮之患时，采用“立埽岸

〔1〕 史绳祖：《学斋佔毕》卷2《酒价绯鱼》，丛书集成初编本，第32页。

〔2〕 陆游：《老学庵笔记》卷9，李剑雄、刘德权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第117页。

〔3〕 彭□：《墨客挥犀》卷3《范文正公道旧日修学时事》，孔凡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第305页；张铉：《仕学规范》卷1《为学》，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赵善璵：《自警编》卷1《学问类》，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4〕 《宋史》卷436《陈亮传》，第12938—12939页。

以易柱石之制”引起了众人非议有关联，还因为戚纶支持陈尧佐（963—1044）变法，而陈尧佐与丁谓意见不合，因而戚纶被丁谓徙官。^{〔1〕}

胡则被人指责、攻击最多的时间段集中发生在天圣年间（1023—1031）。先是，天圣六年（1028），胡则由知永兴军改为陕西都转运使，泾原路钤辖、兼知滑州刘平（973—？）上言：“则，丁谓之党。臣与谓有隙，今隶则部，虑倚摭致罪。”^{〔2〕}朝廷因此下诏将刘平移至汝州，不过，因丁谓而受牵连的胡则后来实际并未赴陕西上任。天圣八年（1030），胡则以河北转运使给事中权三司使，当时，侍御史杂事鞠詠（？—1031）上言：“则，丁谓之党，性贪污，不可复以利权任之。”^{〔3〕}同样，鞠詠对胡则“性贪污”的人身攻击亦没有相关事迹佐之，而且，这一攻击亦直接指明与丁谓有关。

实事可考的一桩被揭发的罪状发生于天圣九年（1031），胡则由权三司使降知陈州。起因是胡则为河北都转运使时，殿中侍御史王沿（？—1044）“尝就则假官船贩盐，又以其子为名，求买酒场。张宗海摘发之。朝廷虽责宗海，复下其事转运司，按得实，故则与沿并坐责”^{〔4〕}。但一个月后，胡则即由知陈州升为工部侍郎、集贤院学士。当时侍御史知杂事刘随（971—1035）上奏称：“则奸邪贪滥闻天下，比命知池州，不肯行，为三司使，以罪去；骤加美职，何以风劝在位！”殿中侍御史郭劝（生卒年不详）也上奏请追胡则除命，朝廷均未予采纳。^{〔5〕}

朋友借胡则的权力为自己谋利，导致胡则贬官，这一案件可能亦是胡则被人视为“性贪污”的事实来源，加之对他的人身攻击集中发生在某些年份，也颇

〔1〕《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82，真宗大中祥符七年（1014）三月辛丑条，第 1868 页；《宋史》卷 306《戚纶传》，第 10106 页。

〔2〕《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106，仁宗天圣六年（1028）四月丙戌条，第 2471 页。

〔3〕《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109，仁宗天圣八年（1030）九月丙寅条，第 2544 页；《宋史》卷 297《鞠詠传》，第 9887 页。

〔4〕《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110，仁宗天圣九年（1031）七月丁卯条，第 2564 页；《宋史》卷 299《胡则传》，第 9942 页。

〔5〕《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110，仁宗天圣九年（1031）八月壬辰条，第 2565 页。

值得人思索。当然，这里既无意要为胡则翻案，也无意对“肆纵无检”、“性贪污”这类贬评作些注释，以加深或消除这些印象。我在此只想指出一点，上述这些故事一律与政治攻讦有关，由此而形成的官场故事，只会让人物的面目变得更复杂而非清晰，它们与那些富于启迪、发人深思的人生故事终究是不同的。

既没有著作，亦没有口耳相传的人生故事，作为文人，胡则能够给人留下的印象实在不多。后来的永康地方文人显然注意到了这个问题，并力图创作一些故事以丰满胡则这一人物形象。比如，戚纶与胡则交恶的故事后来被永康一带的地方文人详加利用，他们在创作胡公大帝的传奇故事时，有意插入了戚纶后人至胡公大帝处报复的情节。作者在设计故事时，将发生的时间定在清代同治年间，戚纶后人戚通带人至方岩胡公庙中，宿梦于此，夜间伺机锯下胡公大帝的头像以为先祖被贬一事报仇，但恰在此时，神人显灵，戚通受伤，亲身经历了胡公灵迹的戚通随后幡然醒悟，在广慈寺剃度出家。^{〔1〕}

这则故事中所要强调的胡公大帝的神力自然无须力证，与此同时，在创作中，地方文人有意图将历史人物（或尽量与历史人物有关）附着在胡公大帝的神异故事之中，确是一个十分有趣的现象。它也使得此类故事拥有了多种解读的可能性。在历史实际场景中，胡则曾于官场上轻易战胜戚纶，但戚纶对胡则的贬评见于史书，昭然可示。于胡则而言，官场中对手之间的相互鄙薄，自然并不陌生，但对于胡公大帝的信徒来说，这种公然的贬损却是难以接受的。上引故事中，戚通带着一腔仇恨邀人前来报复，最后却以剃度出家结束此行此恨。显然，地方文人相信胡则对戚纶的胜利是可以世代复制的，他们也无须隐藏故事表述中所暗含的嘲弄与挑战；而且，他们还借用“因果报应”的话语体系，让戚纶所未曾给予的道歉借由其子孙的剃度出家来完成。

当然，要去追溯“戚通盗头”故事中的“实证”和“经验”上的真实性，显然有

〔1〕 参见胡国钧：《方岩胡公传奇》，北京：宝文堂书店，1987年，第1—11页；胡国钧、胡济涛、钟能华：《胡公大帝演义》，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1993年，第296—398页。